

证券代码：430722

证券简称：鸿图建筑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鸿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
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鸿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的整体战略发展需要，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的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事项后1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后续将申请公司股票自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依据相关规定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鉴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故终止挂牌的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鸿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